

「永樂街招 - ReImagine the Street Life」

永樂街區生活願景提案學生競圖比賽活動簡章

一、緣起

彰化舊城區的發展緣於清朝。當時城裡有許多大大小小的街道，這些街道的幅寬大約只有 2 至 5 公尺左右，有的筆直、有的蜿蜒曲折、有的則分岔崎嶇。日治時期將原先清朝的道路拓寬、拆除，以「網格道路系統」重新規劃彰化市，而進入戰後時期階段性的道路規劃也仍繼續進行。永樂街在過去當地人稱為「永樂街夜市」，早年是小吃攤販聚集的夜市，然而自從商圈重整後卻成為待租空間林立的街區，永樂街的街道軸線正好穿過清朝時期的重要街道以及日治、戰後不同時期的發展區域，周邊連接著重要的建築、廟宇，行走於永樂街區，不難發現各個不同時期留下來的都市紋理與建築，穿梭在大街裡的巷弄，更是彰化舊城的一大特色。未來如何將過去豐富的人文歷史特色融入觀光，重返永樂街區的繁榮景象，改善相關硬體設施、都市景觀並且吸引特色店家進駐，將是當前進行街區再生所面對的主要課題之一。

循此，彰化縣政府辦理此次「永樂街區再造競圖」，希望針對永樂街區生活復興之議題，公開徵求能引發公眾討論之創意提案，廣邀相關科系或具有專業技能及創意構思之青年學子，針對永樂街區提出對未來生活的想像及環境規劃願景，作為凝聚共識及引領公共政策之觸媒，強化群眾對空間議題的關懷，並擴充將來實際改造之眼界，同時配合彰化縣政府青年創業補助之相關計畫，鼓勵擁有夢想的青年學子、有志之士成為未來對永樂街區空間環境改造的新生力量。

二、競圖主旨

永樂街曾經是非常熱鬧的區域，然而目前卻成為許多店面待租的沒落街區，在現有的永樂街上，大部分的商家種類皆為服飾業、扭蛋機及夾娃娃店，因近年網路購物盛行，多數轉型為網路商店，店面空間偏向作為倉庫使用，導致街區冷清，人潮不會集中於此。故本次競圖的目標在於，以「街區生活」與「青年創業」為主軸，結合周邊「歷史資源」提出可以復甦沒落街區的創意提案。

此外，我們期待彰化舊城內目前出現的小規模再生模式，如歷史空間的串聯、小型藝文空間的進駐、小型商店的展店等效應能逐漸擴展，永樂街區能因為這些新興業種的出現而有新的發展機會，配合彰化縣政府輔導青年創業之計畫，振興沒落街區。讓沒落街區的功能由從短暫的「經過」到「停留」，逐步充實相關生活機能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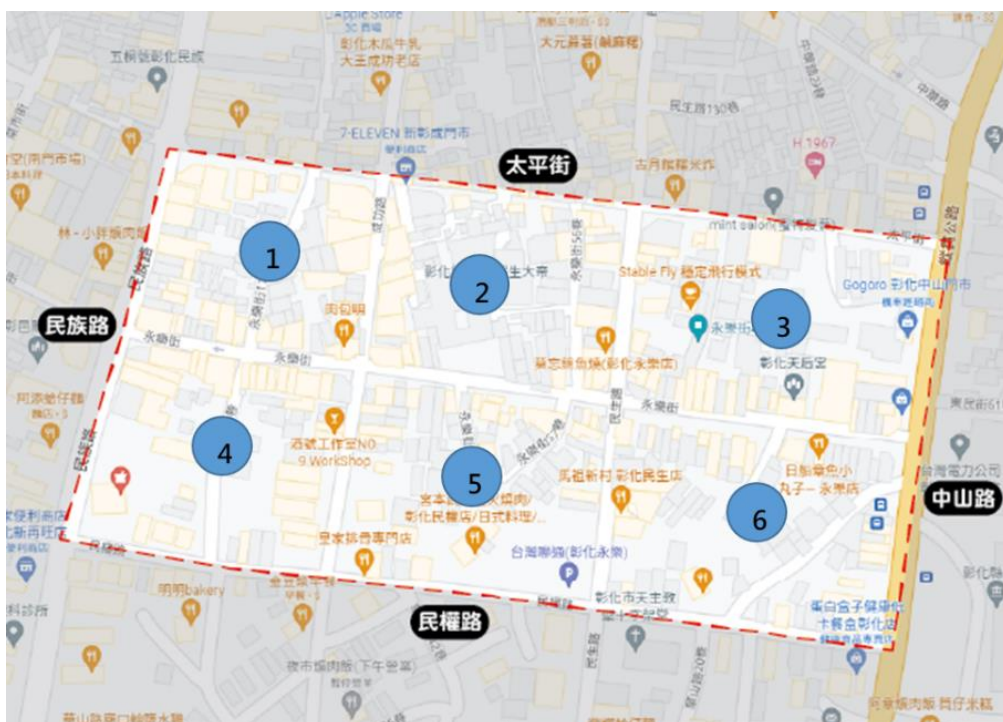
讓各種都市活動能夠復甦，進而讓沒落街圈成為充滿活力的開放場域。

本次競圖建議可參考下列三個面向作為構想：

1. 以青年返鄉創業的角度，落實實體空間改造，提出活化街區內閒置空間的設計與經營方案。
2. 以塑造街區特色、改善生活環境為出發點，提出結合周邊歷史資源與巷弄空間特性的藝術裝置介入方案。
3. 以計畫範圍內的街廓為尺度，分析地區發展潛力，提出未來街區發展的整體策略與生活願景。

三、基地說明

本計畫範圍主要為永樂街區，東起中山路、南至民權路、西達民族路、北迄太平街的場域，範圍內目前共有 6 個街廓，本次競圖以計畫範圍作為競圖提案範圍，參加者自行選擇基地位置，從街道巷弄、單棟建築、建築群至街廓範圍皆可，參加者從觀察現況分析議題出發，提出促進街區生活環境發展的構想提案，期待帶動永樂街區整體的發展。不論選擇哪一處或哪個類型的基地，均需回應目前沒落的街區如何再生與復甦之議題，並提出具體空間改造願景及圖面。



四、參賽規則

(一) 參賽資格

大專院校三年級（含）以上建築、景觀、空間設計、文化創意及都市規劃等相關科系之在學學生（含碩士班學生）得個人或組隊參加，作品需為未曾發表之原創性作品，且每件作品須有指導老師。組隊人數每組以1~3人為限，每人僅可報名單一件作品且不得重複組隊，但指導老師可跨組重複指導。本活動無需繳交任何費用。

(二) 競賽日程

1. 簡章公告：112 年 1 月 17 日（二）
2. 說明會暨現場導覽：112 年 2 月 18 日（六）下午 2 時至下午 5 時
3. 徵件日期：112 年 2 月 24 日（五）上午 10 時至 4 月 14 日（五）晚上 7 時
4. 初選日期：112 年 4 月 19 日（三）至 112 年 4 月 21 日（五）
5. 公開評選：112 年 4 月 29 日（六）
6. 結果公告：112 年 5 月 01 日（一）

※評選結果將公告於活動粉絲專頁

7. 得獎作品展示：預計於 112 年 5 月 3 日至 5 月 12 日於永樂 46 公開展示。

(三) 報名方式

1. 收件方式：一律以實體報名交件（親送或郵寄），於 112 年 4 月 14 日晚上 7 時前送至「彰化市永樂街 46 號 永樂 46 競圖工作小組 收」（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）。

2. 繳交內容

- (1) 報名表：如附件一
- (2) 作品授權書：如附件二
- (3) 所有參賽學生之學生證影本各一份（可列印於同一張）
- (4) A0 圖面

為配合評審與展示之用，統一採 A0 直立式尺寸（高 1189mmx 841mm）2 張，凡超過數量或不符合規定尺寸者不列入評審範圍。圖面內容須含平立剖透及 3D 模擬圖，並說明設計構想及操作流程，且圖面不允許出現任何相關可識別參賽者之資料，否則將失去參賽資格。

- (5)圖說光碟

以光碟片方式檢附所有參賽作品圖檔，格式限 TIFF、JPG 或 PDF 檔，每一圖均要求 300dpi 以上；本項光碟未備齊者，視同資格不符。

五、評分依據

1. 以設計圖及相關創意說明作為基本審查依據。
2. 由主辦單位聘請國內外專家、學者與建築師代表等組成評審團，以各委員審閱評分票選方式選出優秀作品。評選結果以評審團會議決議內容為準。
3. 評分依據：議題內容：40%、創意表現：30%、圖面表現：30%

六、評審委員（依姓名筆畫順序排列）：宋鎮邁、吳靜宜、吳聲明、林雋怡、龔書章

七、競圖獎勵

優選：一組，獎金新台幣 20,000 元，獎狀乙張。

佳作：二組，獎金新台幣 11,000 元，獎狀乙張。

入選：三組，獎金新台幣 6,000 元，獎狀乙張。

※若無適當優良作品時，優選團隊得予以從缺，獎金併入佳作；獎金需按財政部規定扣稅。

八、注意事項與版權聲明

1. 所有參賽作品交件資料恕不退還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
2. 比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作品。作品中不得包含任何抄襲、模仿、剽竊或未經授權之他人作品或圖片，參賽作品若被發現有侵權成份將取消參賽資格，並負相關法律及可能賠償之責任。
3. 所有獲獎人員將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，於活動記者會進行授獎。
4. 所有參賽者一經報名交件參賽，即同意無條件授與主辦單位可將參賽作品以任何形式使用、報導、展示或出版之權利。
5. 初選結束後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通過初選之組別於 112 年 4 月 29 日（六）參與公開評選，並準備 10 分鐘以內之簡報，說明設計理念，公開評選時可於現場補充相關模型及圖面，無法參與者將視為放棄資格，並由備取組別替補。
6. 主辦單位有權視狀況之需要，將競賽規範及相關作業時間做必要之適當更動與調整。

九、聯絡資訊

1.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2. 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青年發展處
3. 執行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中城再生台灣文化協會
4. 信箱：thudrf@gmail.com
5. 電話：0988-232475 吳小姐 或 0988-972067 郭小姐

FB：永樂 46



IG：永樂 46



參考資料



附件一

「永樂街招 - ReImagine the Street Life」 永樂街區生活願景提案學生競圖比賽報名表				
參賽作品主題				
指導教授				
作品說明 (200 字以內)				
參賽者資料				
參賽學生一	姓名		性別	
	就讀學校			
	科系／年級	學系 年級		
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電話	
	通訊地址			
	e-mail			
參賽學生二	姓名		性別	
	就讀學校			
	科系／年級	學系 年級		
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電話	
	通訊地址			
	e-mail			

參賽學生三	姓名		性別	
	就讀學校			
	科系／年級	學系 年級		
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電話	
	通訊地址			
	e-mail			
檢附資料		☐ 報名表 1 份。 ☐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 1 份。 ☐ 著作授權同意書 1 份。 ☐ A0 圖面 2 幅。 ☐ 圖說光碟 1 份。		
(以下欄位由審核單位填寫)				
審核欄	收件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	作品編號			
	作品主題			
	評審編號			
	收件人初審	☐ 資格符合 ☐ 資格不符不予受理 ☐ 證件不全不予受理		
	其他說明事項			
收件人簽名				

附件二

「永樂街招 - ReImagine the Street Life」

著作授權同意書

作品名稱(授權標的)：

一、作者_____ (授權)同意將該作品授權彰化縣政府(被授權人)作下述非營利性質之利用：

- (一)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。
- (二) 進行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、公開發表、列印、瀏覽等用。
- (三) 配合行銷宣傳將作品納入資料庫或其它通路提供服務。
- (四) 將作品以多種形式出版，以廣為宣傳，拓展雙方之知名度。

二、作者保證該作品為其自行創作，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。作者另應保證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若因本作品發生權利糾紛，由作者自行負責，悉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三、該作品若為三人之共同著作，由全體作者簽署。若由其中一位作者代表簽署時，代表簽署之作者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。

此致 彰化縣政府

立同意書人（作者）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